公司代码:688603　　公司简称:天承科技

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

1.3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天承科技	688603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郝晋	邹晓骏	苏志钦
电话	021-59766069	021-59766069	021-59766069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桥路1851弄1号楼A栋11楼	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桥路1851弄1号楼A栋11楼	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桥路1851弄1号楼A栋11楼
电子信箱	public@skychemcn.com	rong.jun.zou@skychemcn.com	zhi.qin.su@skychemcn.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468,753,305.46	1,353,632,476.66	7.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42,033,538.27	1,195,344,696.73	3.9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06,382,397.09	213,149,895.20	43.74
利润总额	66,986,723.91	43,397,640.92	54.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609,005.90	36,733,560.14	67.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671,197.43	31,740,222.86	81.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99,109.69	28,837,869.82	-67.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3	3.20	增加1.8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0.29	68.9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	0.29	68.9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23	7.91	减少2.68个百分点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5,70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天承化工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6.73	20,866,346	20,866,346	0	无 0
上海道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39	20,443,131	20,443,131	0	无 0
童茂军	境内自然人	14.84	18,508,673	18,377,866	0	无 0
上海睿枫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1.26	14,028,074	14,028,074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45	4,297,832	0	0	无 0
上海睿梅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未知	3.17	3,961,190	0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均衡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3	1,287,586	0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阿尔法优势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2	770,251	0	0	无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赢睿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1	635,806	0	0	无 0
李建鹏	境内自然人	0.41	507,002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上海道申电子有限公司为实际控制人童茂军控制的企业,除此以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603　证券简称:天承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9

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同意根据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对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2024年7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二)2024年7月23日至2024年8月1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公司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异议。2024年8月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4-053)。

(三)2024年8月8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4年8月9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56)。

(四)2024年8月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五)2025年8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监事会对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发表了核查意见。

(六)2026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监事会对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归属名单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调整情况说明

(一)调整事由

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于2026年6月23日披露了《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根据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406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按照以下公式计算除权除息开盘参考价: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现金红利)÷(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由于公司本次分红为差异化分红,上述现金红利指以实际分派根据总股本摊薄调整后计算的每股现金红利。公司本次仅进行现金分红,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因此公司流通股不会发生变化,则流通股份变动比例为0。虚拟分派的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124285722×0.1406)÷124724524=0.1401元/股,因公司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0.1401)元/股。

上述权益分派已于2026年6月30日实施完毕。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需对本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二)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调整方法

1.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调整方法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的规定: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但任何调整不得导致授予价格低于股票面值。调整方法如下:

(1)派息

P=P0-V

其中:P0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仍须大于1。

2.调整结果

根据以上公式,本激励计划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11.74-0.1401≈11.60元/股。

公司董事会根据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经过本次调整后,本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11.74元/股调整为11.60元/股。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调整符合《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本次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本次调整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调整符合《管理办法》《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需就本次调整继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88603　证券简称:天承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3

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7日以邮件形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26年8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童茂军先生召集并主持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6名,反对0名,弃权0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议案》

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履行了必要且合规的决策程序,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6名,反对0名,弃权0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31)。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450,000,000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2026年8月28日至2027年8月27日。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6名,反对0名,弃权0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公司于2026年6月23日披露《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根据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406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按照以下公式计算除权除息开盘参考价: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现金红利)÷(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由于公司本次分红为差异化分红,上述现金红利指以实际分派根据总股本摊薄调整后计算的每股现金红利。公司本次仅进行现金分红,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因此公司流通股不会发生变化,则流通股份变动比例为0。虚拟分派的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124285722×0.1406)÷124724524=0.1401元/股。因公司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0.1401)元/股,

上述权益分派已于2026年6月30日实施完毕。

根据《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公司需对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即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由11.74元/股调整为11.60元/股。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童茂军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名,反对0名,弃权0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根据《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规定的归属条件及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13.6113万股,同意公司按照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11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童茂军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名,反对0名,弃权0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

(六)审议通过《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由于1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20.7408万股限制性股票作废失效(经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及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后数量)。

综上,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次共作废20.7408万股限制性股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6名,反对0名,弃权0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

特此公告。

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88603　证券简称:天承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2

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450,000,000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2026年8月28日至2027年8月27日。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6名,反对0名,弃权0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

证券代码:688603　证券简称:天承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9

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拟归属数量:13.6113万股
- 归属股票来源: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及/或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股

一、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方案及履行的程序

1.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主要内容

(1)股权激励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授予数量(调整前):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49.3750万股限制性股票,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8,813.6926万股的0.85%。其中,首次授予39.50万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0.68%,首次授予部分占本次授予权益总额的80.00%;预留9.875万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0.17%,预留部分占本次授予权益总额的20.00%。

(3)授予价格(调整前):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含预留)为25.79元/股。

(4)授予人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总人数为14人,包括公司(含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下同)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员工。

(5)归属期限及归属安排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期限和归属安排具体如下: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可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40%
第二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三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如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前(含当日)授予,则其归属期限和归属安排与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保持一致。如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后授予,则其归属期限和归属安排具体如下: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可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第二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归属条件而不能申请归属的该期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作废失效。

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送股等情形增加的股份同时受归属条件约束,且归属之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若届时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的,则因前述原因获得的股份同样不得归属。

(6)任职期限和业绩考核要求

①激励对象满足各归属期任职期限要求

激励对象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须满足12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②满足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对各考核年度的营业收入增长率或净利润增长率进行考核,根据考核指标的完成情况确定公司层面的归属比例(X)。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考核年度为2024-2026年三个会计年度,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归属期	对应考核年度	各年度营业收入定比2023年增长率(A)		各年度净利润定比2023年增长率(B)	
		目标值(Am)	触发值(An)	目标值(Bm)	触发值(Bn)
第一个归属期	2024	10%	5%	15%	10%
第二个归属期	2025	20%	10%	33%	22%
第三个归属期	2026	40%	20%	53%	35%

注:1、上述“营业收入”是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营业收入(下同)。

2、上述“净利润”是指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并剔除本计划有效期内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及/或员工持股计划所计提的全部股份支付费用(下同)。

如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前(含当日)授予,则其考核年度及目标与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保持一致。如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后授予,则其考核年度为2025-2026年,具体考核目标如下:

归属期	对应考核年度	各年度营业收入定比2023年增长率(A)		各年度净利润定比2023年增长率(B)	
		目标值(Am)	触发值(An)	目标值(Bm)	触发值(Bn)
第一个归属期	2025	20%	10%	33%	22%
第二个归属期	2026	40%	20%	53%	35%

根据公司每年业绩的完成情况,公司层面的归属安排如下:

考核指标	考核指标完成比例	指标对应系数
对应考核年度实际达成的营业收入增长率(A)	A≥Am	X1=100%
	An≤A<Am	X1=80%
	A<An	X1=0%
对应考核年度实际达成的净利润增长率(B)	B≥Bm	X2=100%
	Bn≤B<Bm	X2=80%
	B<Bn	X2=0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X)	X取X1和X2的较高值	

若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则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

③满足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并依照激励对象的考核评级确定其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激励对象的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A、B、C、D四个档次,届时根据以下考核评级表中对应的个人层面归属比例确定激励对象的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

考核评级	A	B	C	D
个人层面归属比例(N)	100%	80%-60%	60%-80%	0%

若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当年度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可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数量×公司层面归属比例(X)×个人层面归属比例(N)。

所有激励对象当期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考核原因不能归属或不能完全归属的,作废失效,不可递延至以后年度。

(二)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4年7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三)2024年8月8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4年8月9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56)。

(四)2024年8月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五)2025年8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监事会对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发表了核查意见。

(六)2026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监事会对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归属名单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作废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由于1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20.7408万股限制性股票作废失效(经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及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后数量)。

综上,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次共作废20.7408万股限制性股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6名,反对0名,弃权0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

特此公告。

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88603　证券简称:天承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0

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2024年7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二)2024年7月23日至2024年8月1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公司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异议。2024年8月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4-053)。

(三)2024年8月8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4年8月9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56)。

(四)2024年8月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五)2025年8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监事会对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发表了核查意见。

(六)2026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归属名单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作废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由于1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20.7408万股限制性股票作废失效(经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及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后数量)。

综上,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次共作废20.7408万股限制性股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6名,反对0名,弃权0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

特此公告。

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88603　证券简称:天承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1

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849号)同意注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14,534,232.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55.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99,382,76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07,379,026.55元。截至2023年7月4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3]000411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7月4日
本次报告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79,938.28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30,629.06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9,200.27
二、募集资金净额	70,737.90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25,115.12
本年度使用金额	2,441.02
暂时补流金额	
现金管理金额	43,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07
其他-具体说明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	3,145.75
其他-无需支付的发行中介费用	413.1
三、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46,368.56

注: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管理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管理办法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专户存放、专款专用,如实披露,保护投资者权益。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7月4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新城支行	120915005210